

# 亳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亳州职业技术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

四、办学地址：亳州市药都路 1625 号

五、报名办法：

## （一）报名条件：

非定向委培专业：已参加安徽省 2021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考生。

定向委培专业：中医学（乡村医生定向委培）面向参加 2021 年安徽省高考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委托培养县（市、区）户籍毕业生。考生须到户籍所在地县（市、区）卫生健康委报名并初审（初审包括考试资格初审和体检初审），初审截止时间请咨询户籍所在地县（市、区）卫生健康委（初审结果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23 日），初审通过人员填写定向委托培养服务志愿表。通过后，按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规定时间在网上报名。

（二）报名时间：考生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 10:00 至 3 月 31 日 16:00 登录 [gkbm.ahzsks.cn](http://gkbm.ahzsks.cn) 填报志愿。报名流程详见省考试院网站

（[www.ahzsks.cn](http://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仅报考乡村医生定向委培的考生无须登录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填报志愿，考生志愿以报送的报名初审通过人员名册为准。报考乡村医生定向委培的同时还有意兼报其他院校、其他专业的考生仍需在 2021 年 3 月 26 日 10:00 至 3 月 31 日 16:00 登录报名网站 <http://gkbm.ahzsks.cn> 填报其他院校、专业的分类招生考试志愿。）

## 六、招生计划

院系	专业名称	学制	计划数			退役 士兵	革命 老区	备注
			合计	面向普 通高中	面向 中职			
总计划：2600			2340	1065	1275	60	200	
药学院	中药学	3	180	90	90		20	
	药学	3	80	40	40		20	
	药品经营与管理	3	50	30	20	10		
	药品质量与安全	3	50	30	20			
	中药制药	3	50	20	30			
医学院	护理	3	170	85	85			
	康复治疗技术	3	40	20	20	10		
	中医学	3	451	200	251		20	乡村医生定向委培
	针灸推拿	3	40	20	20		20	
教育与管理 学院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3	40	15	25	10	30	
	现代物流管理	3	30	10	20			
	旅游管理	3	30	10	20			
	市场营销	3	40	20	20			
	高速铁路客运服务	3	40	10	30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3	30	10	20			
	学前教育	3	150	50	100			师范
信息工程系	计算机应用技术	3	100	50	50	10	40	
	电子商务	3	60	30	30			
	动漫制作技术	3	50	20	30			
	大数据技术	3	50	20	30			
	软件技术	3	40	20	20			

建筑工程系	建筑工程技术	3	120	60	60	10	30	
	建筑室内设计	3	90	40	50			
	环境监测技术	3	69	35	34			
智能工程系	工业机器人技术	3	90	40	50			
	汽车智能技术	3	90	40	50			
	机电一体化技术	3	70	30	40	10	20	
	医疗器械维护与管理	3	40	20	20			

备注：中医学（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最终以教育厅下达计划为准。

## 七、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实施办法、入学测试成绩、测试时间、地点等

### （一）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实施办法

非定向委培专业：2021年分类考试文化素质测试达线考生方可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

定向委培专业：中医学（乡村医生定向委培）达到文化素质测试划定分数合格线的考生方可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

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主要考核学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采取线上测试，题量为50题，满分150分，时间120分钟。

我校是安徽省2021年分类考试招生单独招收退役士兵的单列计划院校之一，已参加高考报名的退役士兵考生报考我校面向退役士兵招生的专业，享受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制订的文化素质测试单独划线政策，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

我校 2021 年分类考试招生单独招收我省革命老区（县、市、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根据《2019 年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单独招收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办法》（皖教办[2019]3 号）文件要求，对填报我校的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的考生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在校期间享受正常奖助贷。

根据皖教卫科发[2020]1 号文件，我校分类考试招生中医学专业实施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考生可咨询当地（县区）卫生健康委报考中医学专业。

## （二）测试时间、地点安排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4 月 17 日 上午 9:00—11:30	<b>省统考：</b> 考点设在各市、县，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职业技能测试)	4 月 24 日 4 月 27 日 上午 9:00—11:00	<b>校考：</b> 网络在线测试（智能手机）。具体办法我校招生网另行通知。

为减轻考生负担，特别是减轻贫困家庭学生经济负担，我校免收考生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测试费。

## （三）入学测试成绩

我校 2021 年分类考试招生考试总分为 450 分，其中文化素质考试 300 分，职业适应性测试 150 分。考生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合格后，入学测试成绩 = 省统考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成绩达不到 60 分的不予录取（不含退役士兵、革命老区专项计划）。

## 八、录取规则

1、录取时依据学生省统考文化素质测试成绩，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遵循“志愿优先”原则，分科类，分专业，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不能满足考生专业志愿，则在专业志愿录取结束后按照考生专业服从志愿进行专业调剂，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的考生则予以退档。若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按照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录取时，男、女生比例不限。

2、报考中医学（乡村医生定向委培）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划线、单独填报志愿、单独录取的方式，可填报1个专业志愿，按照文化素质测试成绩择优录取，成绩相同的以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高者优先录取。

## 九、详细的时间安排及考生知晓事项

### （一）亳州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分类考试招生时间安排

1、2021年3月26日10:00至3月31日16:00登录 [gkbm.ahzsks.cn](http://gkbm.ahzsks.cn) 填报志愿。报名流程详见省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http://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2、2021年4月17日上午9:00—11:30，省统考文化素质测试；

3、2021年4月23日，登录我校网站在线测试平台演练，测试平台使用方法见学校网站通知；

4、2021年4月24日、27日上午9:00—11:00，考生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

5、2021年5月8日前，我校招生网公示预录取考生名单；

6、2021年5月12日—13日登录志愿填报网站 [gkbm.ahzsks.cn](http://gkbm.ahzsks.cn) 进行录取确认。被多所院校预录取的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

认,任何人不得更改。已被预录取但未网上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乡村医生定向委培预录取考生在网站进行录取确认之外还须与县(市、区)卫生健康委及录取学校签订《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就业协议书》。

7、2021年5月下旬,我校招生网公布正式录取考生信息,录取通知书寄发时间另行通知。

## **(二) 收费项目及标准**

1. 学费:按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和省教育厅核定的收费标准执行。我校各专业学费每学年3500元—3900元不等。

2. 住宿费:800元/年。

3. 教材教具费、军训服装费等代管经费按实际支出收取,公寓物品费由学生自愿缴纳购买。

4. 以上收费标准如有变化,按照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和省教育厅审定的收费标准执行。

## **(三)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学校奖助体系完备,设有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学校奖学金和校外专项奖学金,受奖面30%以上;孤、残学生可向学院申请减免学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申请校内勤工助学岗位,获得相应劳动报酬;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还可申请助学贷款,最高可贷8000元/年。学校承诺不让任何一位被录取的考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 **(四) 监督机制和诉求渠道**

1. 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考试招生工作。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本校监察审计处监督举报电话：0558-3319871。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09561，实名举报邮箱：jiancha@ahedu.gov.cn。

2. 学校 2021 年分类考试招生工作接受安徽省教育厅和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指导和监督；学院监察审计处负责对分类考试招生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欢迎社会机构和个人进行监督，加大媒体监督力度。

3. 如发现违纪违规现象，考生及家长有权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可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学院监察审计处如实反映情况。

4. 对违规考生的处理，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对考生在高校招生考试中的各种违规行为的处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相关规范执行，触犯法律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5. 联系方式

电话：0558—3319000

网址：[www.bzy.edu.cn](http://www.bzy.edu.cn)

邮箱：[zjc5587000@163.com](mailto:zjc5587000@163.com)

邮编：236800

地址：安徽省亳州市药都路 1625 号